

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年产塑料托盘 390 吨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7 月 5 日，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组织验收监测单位代表、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环保设施施工单位等组成验收工作组，根据《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年产塑料托盘 390 吨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江海区滘兴南路 1 号之一自编 A 区(中心地理坐标为：经度 113 度 05 分 33.000 秒，纬度 22 度 33 分 33.300 秒)，主要从事塑料托盘生产。

表 1 项目产能

产品名称	产品规模 (t/a)		是否与环评一致
	环评审批	实际建设	
塑料托盘	390	390	是

本次验收的主要生产设备如下：

表 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是否与环评一致
		环评审批	实际建设	
1	吸塑机	1 台	1 台	是
2	吸塑机	1 台	1 台	是
3	吸塑机	2 台	2 台	是
4	吸塑机	1 台	1 台	是
5	吸塑成型一体机	1 台	1 台	是
6	吸塑成型一体机	2 台	2 台	是
7	裁床	5 台	5 台	是
8	模具	一批	一批	是

表志恒 黄金亮 郑惠华 伏飞宇 王达强



9	紫外线消毒机	1 台	1 台	是
10	空压机	1 台	1 台	是

##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于 2023 年委托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年产塑料托盘 39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17 日取得了江门市生态环境局江海分局《关于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年产塑料托盘 39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江江环审〔2023〕90 号）。

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进行调试，并委托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进行验收监测采样，目前项目主体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相关检测报告编制完成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 (三) 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人民币，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人民币。

##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产塑料托盘 390 吨新建项目的建设内容、污染治理设施建设情况，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排放情况以及环评文件、批复落实情况等。

## 二、工程变动情况

无。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项目已按照《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年产塑料托盘 39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江江环审〔2023〕90 号）的要求落实以下环保措施：

### (一) 废气

吸塑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后经 15 米排气筒 DA001 排放。

### (二) 废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 (三) 噪声

优化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消声降噪防治措施。厂界噪声检测点位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的

林志恒 黄金燕 郑惠华

仇飞宇 孔达强

要求。

#### (四)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边角料及残次品外售资源回收单位。

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液压油、废包装桶和废灯管，暂存于危废仓库，交有资质单位处置，签订危废合同，执行联单制度，验收当年处置单位为江门市中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

对危险废物进行分类收集、临时储存。加强对工业废物的管理，设置专门的危废暂存区，地面设置防漏裙脚或储漏盘，远离人员活动区场所，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等。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 (一) 污染物排放情况

依据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年产塑料托盘 390 吨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QD20240529F2)，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 1、废气：

有组织：

排气筒 DA001 排放的非甲烷总烃、苯乙烯、甲苯、乙苯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的较严者，臭气浓度符合国家《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无组织：

厂界非甲烷总烃、甲苯符合《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的较严者，臭气浓度符合国家《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厂内 NMHC 符合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 2、废水：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生活污水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江海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无超

赵志恒 黄金碧 郑惠华 仇飞宇 王达强



标现象。

### 3、噪声：

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要求。

###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物分类进行了妥善的处理处置，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 五、验收结论

项目生产工艺、地点与环评一致，建设内容、生产规模并未超出环评，污染防治措施的变动没有新增污染物排放，综上，项目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验收期间监测结果表明：废水、废气以及噪声各类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各固体废物均有较规范的处置。项目工程已竣工投入生产，运营期未发现任何污染投诉，施工期未接到任何形式的污染投诉。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一致认为本项目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建议和要求

（一）建设单位环保治理设施进行定期维护，维持设施的运行，确保各项污染物符合排放标准排放，减少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

（二）建设单位应在生产工作期间，做好车间的密闭防护，减少污染物向环境排放。完善环保相关标识牌。

（三）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管理，切实执行相应的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相应设施、设备的巡查、维护、管理，加强应急防范意识。

（四）完善环境信息平台，定期向社会公布企业环境信息，接受公众监督。

李志恒 黄全亮 郑惠华

化飞宇

王达强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类别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电话
1	建设单位	袁志恒	总经理	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	18022990379
2	建设单位	黄金亮	厂长	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	13630462529
3	建设单位	郑惠华	行政主管	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	15819787628
4	监测单位	仇飞宇	技术员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8316522577
5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商泽云	总经理	江门市净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427345999
6	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	王达强	工程师	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18933148625

2024年7月5日





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年产塑料托盘 390 吨新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序号	类别	单位名称	签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1	建设单位	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	赵志恒	总经理	18022990379
2	建设单位	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	黄金亮	厂长	13630462529
3	建设单位	江门市景盈包装有限公司	郑惠华	行政主管	15819787628
4	监测单位	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化飞宇	技术员	18316522577
5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江门市净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肖泽云	总经理	13427345999
6	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王达强	工程师	18933148625